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1、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 2025 年度末的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

2、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根据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7,359.34 万元，拟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2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拟计提	拟收回或转回	拟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67.33	17.01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4.16	620.43	131.0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28	50.21	-

存货跌价准备	703.50	-	740.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9.78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17.47	133.58	-
商誉减值准备	3,946.83	-	-
合计	7,359.34	821.22	871.69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合计尾差，属于四舍五入所致。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拟对部分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进行核销。本次拟核销金额合计 871.69 万元，本次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容。

2、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各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1）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2）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时，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根据公司总体经营计划，并结合各生产基地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市场需求、在手订单情况，经测试，公司部分生产基地的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2025年度，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拟计提减值准备合计1,049.78万元。

4、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3,946.83万元，商誉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无锡市新峰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峰管业”）商誉
商誉原值（万元）	20,859.21
本次计提前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万元）	13,089.97
本次计提前商誉净值（万元）	7,769.24
商誉分摊后资产组账面值（万元）	16,341.98
计提原因	受行业竞争加剧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新峰管业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同时结合其未来市场及订单等情况判断，存在减值的迹象。经测试，其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商誉减值测试是将含新峰管业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是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所得。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12,395.15

本次拟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3,946.83
本次计提后商誉净值（万元）	3,822.41

三、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359.34 万元，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21.22 万元，核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71.69 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因素，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6.11 万元，相应减少 2025 年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96.11 万元，该影响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最终影响数据以公司年度审计数据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此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拟计提、转回、核销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